

目 录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纪要	(1)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市 六届人大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	(3)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市六届 人大代表资格审查的决议	(4)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召开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 大会第五次会议的决定	(5)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纪要	(6)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推迟召开高平市第六届人民 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的决定	(7)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纪要	(8)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召开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 大会第五次会议的决定	(10)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接受吴敏晓辞去高 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请 求的议案	(11)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吴敏晓辞去高平市第六 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请求的决定	(12)
高平市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决定任免干 部的议案	(13)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任免职名单	(14)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纪要...	(15)

高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第三十二、三十三、
三十四、三十五号
2020年4月30日印

主办单位：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地 址：高平市职工文体活动中心
邮政编码：048400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市六届人大五次会议筹备情况的报告	(16)
高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审议稿)	(18)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日程(草案)	(27)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大会秘书处组织机构组成人员名单	(29)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	(32)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名单(草案)	(33)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执行主席分组名单(草案)	(34)
主席台就座人员名单(草案)	(35)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副秘书长名单(草案)	(37)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名单(草案)	(38)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列席人员名单	(39)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选举办法(草案)	(45)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二次会议纪要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在市职工文体活动中心南楼八楼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的主要议程是：一、听取和审议市六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市六届人大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二、听取和审议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召开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的决定(草案)；三、其他。

上午 10 时，举行预备会议，张志刚主任主持了会议。预备会议通过了本次常委会会议议程。10 时 05 分，举行正式会议，张志刚主任主持了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志忠所作的市六届人大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举手表决通过了《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市六届人大代表资格审查的决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任胡丽娜所作的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召开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的决定，并举手表决通过了这个决定。

会议最后，张志刚主任作了重要讲话。本次会议在完成全部议程后于 1 月 20 日上午闭会。

本次会议应到组成人员 27 名，实到 24 名，参加会议人员名单见附件。

附件：

参加会议人员名单

出席：张志刚 张志忠 李晋奎 张雪梅 胡丽娜 杜祥林 王保兴 姬积亮
李科 边晶 石庆胜 申国义 申鲜花 田永屯 邢成玉 毕腊英
朱琳 朱彩琴 李起翠 张国富 苗青土 郜鹏 袁萍 焦海文
请假：吴敏晓 王永顺 陈浩

高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列席：石普生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市教育局局长

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机构负责人；市人民政府、市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市财政局、市发改局分管起草人代会报告的有关负责人列席本次会议。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 关于市六届人大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

——2020年1月20日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上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和《山西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实施细则》的规定，现将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代表资格审查情况报告如下：

根据我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出缺情况，经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决定，于2019年12月30日在第86选区、第64选区、第21选区、第46选区、第59选区、第72选区、第77选区分别补选了李晋楚、王双义、常永贵、崔书忠、牛文书、李振高、郜志青7名代表。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对补选的7名代表的代表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的规定，确定其代表资格有效；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了第23选区选出的市六届人大代表贾垒辞去市六届人大代表职务的请求，其代表资格终止。

市六届人大代表现有209名。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

2020年1月20日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市六届人大代表资格审查的 决 议

(2020年1月20日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市六届人大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规定,第86选区补选的李晋楚代表、第64选区补选的王双义代表、第21选区补选的常永贵代表、第46选区补选的崔书忠代表、第59选区补选的牛文书代表、第72选区补选的李振高代表、第77选区补选的郜志青代表,符合规定,确认其代表资格有效;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了第23选区选出的市六届人大代表贾垒辞去市六届人大代表职务的请求,其代表资格终止。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召开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的决定

(2020年1月20日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定：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2月在市职工文体活动中心召开。会议的建议议程是：

一、听取和审议高平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二、审议高平市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审查、批准高平市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三、审议高平市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审查、批准高平市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和2020年财政预算。

四、听取和审议高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五、听取和审议高平市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六、听取和审议高平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七、补选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委员。

八、其他。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三次会议纪要

鉴于近期以来发生的新冠肺炎重大疫情，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2月27日以视频会议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的主要议程是：听取和审议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推迟召开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的决定(草案)。

下午3时30分，举行预备会议，张志刚主任主持了会议，预备会议通过了本次常委会会议议程。下午3时35分，举行正式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推迟召开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的决定(草案)。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这个决定。

本次会议在完成全部议程后于2月27日下午闭会。

本次会议应到组成人员27名，实到24名，参加会议人员名单见附件。

附件：

参加会议人员名单

出席：张志刚 张志忠 李晋奎 张雪梅 胡丽娜 杜祥林 王保兴 姬积亮

李科 边晶 王永顺 石庆胜 申鲜花 田永屯 邢成玉 毕腊英

朱琳 朱彩琴 李起翠 张国富 陈浩 郜鹏 袁萍 焦海文

请假：吴敏晓 申国义 苗青土

列席：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机构负责人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推迟召开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的决定

(2020年2月27日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

鉴于近期以来发生新冠肺炎的重大疫情,为了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委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工作重大决策部署,继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定:适当推迟召开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具体开会时间由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另行决定。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四次会议纪要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在市职工文体活动中心南楼八楼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的主要议程是：一、听取和审议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召开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的决定(草案)；二、人事任免；三、其他。

下午 4 时，举行预备会议，张志刚主任主持了会议。预备会议通过了本次常委会会议议程。4 时 05 分，举行正式会议，张志刚主任主持了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任胡丽娜同志所作的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召开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的决定(草案)，并举手表决通过了这个决定；听取和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志忠所作的主任会议关于吴敏晓辞去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请求的议案，并举手表决通过了《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吴敏晓辞去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请求的决定》。

会议还听取和审议了市人社局局长谢先荣受原健市长委托所作的市政府人事任免职提请报告和拟任人员有关情况的介绍，被提请任命人员与常委会组成人员见面并作了供职发言。会议以无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人事任免职事项。张志刚主任给新任命人员颁发了任命书，新任命人员举行了向宪法宣誓仪式。

会议最后，张志刚主任作了重要讲话。本次会议在完成全部议程后于 4 月 7 日下午闭会。本次会议常委会组成人员应到 27 名，实到 23 名，参加会议人员名单见附件。

附件:

参加会议人员名单

出席: 张志刚 张志忠 李晋奎 张雪梅 胡丽娜 杜祥林 王保兴 李 科
边 晶 石庆胜 王永顺 申鲜花 邢成玉 毕腊英 朱 琳 朱彩琴
李起翠 张国富 苗青土 郜 鹏 袁 萍 焦海文 陈 浩

请假: 吴敏晓 姬积亮 申国义 田永屯

列席: 石普生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市教育局局长
王晓辉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谢先荣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李 皓 市教育工委书记

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机构负责人列席本次会议。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召开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的决定

(2020年4月7日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过)

经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研究决定：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4月16日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接受吴敏晓辞去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请求的 议 案

市人大常委会：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吴敏晓，向高平市人大常委会提出辞去市六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职务的请求。经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讨论，提请本次会议审议决定。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2020年4月7日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接受吴敏晓辞去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请求的 决 定

(2020年4月7日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过)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吴敏晓向高平市人大常委会提出辞去市六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职务的请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二十七条和《高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任免本市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办法》第三十三条规定,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定,接受吴敏晓辞去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的请求。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决定任免干部的 议 案

市人大常委会：

根据《地方组织法》第四十四条规定，经高平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 2020 年 1 月 21 日讨论，决定提名：


王晓辉同志为高平市人民政府副市长人选。

免去：

王胜利同志高平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职务。

请予审议。

拟任免人员情况表附后。

市长：

2020 年 1 月 21 日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任免职名单

(2020年4月7日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过)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定任命:

王晓辉为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李 皓为市教育局局长。

决定免去:

王胜利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职务;

石普生市教育局局长职务。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五次会议纪要

高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4月13日在市职工文体活动中心南楼八楼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的主要议程是：一、听取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市六届人大五次会议筹备情况的报告；二、讨论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草案)；三、讨论市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有关事宜；四、其他。

上午9时，举行预备会议，张志刚主任主持了会议。预备会议通过了本次常委会会议议程。9时05分，举行正式会议，张志刚主任主持了会议。会议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志忠所作的市六届人大五次会议筹备情况的报告；讨论通过了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审议稿)(草案)和市六届人大五次会议相关名单(草案)。

会议最后，张志刚主任作了重要讲话。本次会议在完成全部议程后于4月13日上午闭会。

本次会议常委会组成人员应到26名，实到24名，参加会议人员名单见附件。

附件：

参加会议人员名单

出席：张志刚 张志忠 李晋奎 张雪梅 胡丽娜 杜祥林 王保兴 姬积亮
李科 边晶 王永顺 申鲜花 田永屯 邢成玉 毕腊英 朱琳
朱彩琴 李起翠 张国富 苗青土 郜鹏 袁萍 焦海文 陈浩

请假：石庆胜 申国义

列席：石普生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

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机构负责人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市六届人大五次会议筹备情况的 报 告

——2020年4月13日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上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按照省市委决策部署，经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定，我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将在4月16日召开。这次会议是全市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对大会筹备工作高度重视，进行了专题研究部署，成立了大会筹备机构并多次召开会议研究筹备工作。按照大会筹备工作安排，完成了代表补选工作，完成了代表视察工作，大会报告、资料基本完成，目前已基本就绪。

鉴于新冠肺炎疫情的形势，在确保内容不少、程序不减、依规依法、防疫安全的前提下，今年的筹备工作主要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健全组织机构，实行领导小组+双秘书长制。按照换届选举时的规格，专门成立筹备工作领导小组，由市委副书记担任组长，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人民政府副市

长、市政协副主席各1名担任副组长。同时，大会实行双秘书长负责制，1名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和1名分管疫情防控的副市长组成双秘书长，加强对会务组织和疫情防控的领导，确保会务组织和疫情防控两不误。

（二）严格疫情防控，落实防疫措施。大会秘书处设立医疗卫生防疫组（疫情防控工作组），负责大会期间防疫、医疗、防疫物资保障工作，做好主会场和分会场的会前消毒、参会人员会前健康摸底排查、体温检测和会议期间防控物品发放工作。4月3日开始安排代表每天记录体温，到大会召开将满14天，并签订承诺书。

（三）创新工作模式，强化会务组织。大会采用“主会场+分会场、视频会+函会”的形式召开，主会场80人，各分会场不超20人，最大限度减少人员集聚、流动。在以往大会秘书处9个工作组的基础上，各会场也成

立工作专班，承担各自会场的组织联络、疫情防控、信号传输、会风会纪、信访保卫等工作，每个分会场就是一个综合工作组，解决了会场分散、力量不足的问题。

(四)适当压缩会期，精减会议日程。采取套开、合并或接续召开的方式精减一次全体会议、一次主席团会议、两次团组长会议，将原来的两天半会程压缩成两天时间。政府、人大、法检工作报告在第一次全体会议上报告。

(五)突出人技联动，实现全场贯通。大会的报告、审议、表决和选举都是非常重要的环节，为了实现主、分会场的交流互动，我们依托广电和移动建立双向传输系统，广电直播将主会场的音频、视频传输到各分会

场；移动网络视频将分会场的视频传输到主会场和各分会场，切实提升视频会议效果。同时，我们还增加了实时微信工作群，辅助主会场及时报送参会人数、代表审议及表决情况，可以实现主会场与分会场“线下”“线上”互动联动，全场贯通。

总之，大会的筹备工作基本完成，大会秘书处将在今天验收各组筹备情况，做最后的检点和完善。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严格遵守中央、省市关于会风会纪的各项规定，聚精会神，严谨认真，务实高效，确保大会顺利召开，圆满完成各项预定议程。

以上就是大会筹备情况，总体就绪，会议可如期举行。

高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工作报告

(审议稿)

——2020年4月16日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张志刚

各位代表：

我受市六届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列席的同志提出意见。

过去一年的主要工作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40周年，也是我市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的一年。一年来，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全年共召开常委会会议10次、主任会议14次，审议专项工作报告24

个，组织视察、调研和执法检查12次，作出决议决定6件，印发审议意见转达书8份，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坚持党的领导与依法办事相统一，确保市委决策贯彻落实

坚持党的领导是做好人大工作的根本保证。常委会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并贯穿于人大工作的全过程；始终坚持依法办事，通过法定程序确保了市委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

自觉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人大工作，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学习研讨3次9天，专题调研11个课题，检视查摆、整改落实问题76个，常委

会党组及机关党员干部进一步提高了政治站位,增强了担当精神,增进了为民情怀。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自觉把人大工作置于市委领导之下,坚持重大问题及时请示、全面工作定期报告、工作动态随时汇报,确保人大工作与市委同心同向、同频共振。一年来,常委会党组主动向市委请示报告 15 次,人代会、常委会的召开时间、主要议程、筹备方案等重要事项都提前向市委汇报,重大事项决定、人事任免、代表补选、代表培训等重要工作都请示市委同意,切实把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工作全过程、各方面。

坚决贯彻市委决策。坚持市委的决策指到哪里,人大的工作就推进到哪里;市委的重心摆在哪里,人大的监督就跟进到哪里。依法对十三五规划指标调整、太行一号风景道(高平段)预算责任纳入预算管理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作出决议决定,把市委决策转变为全市人民的共同意志和自觉行动。先后对市委提名推荐的 7 名市人大代表候选人和 37 名拟任免干部依法进行补选和任免,实现了市委意图与人大选举任免的高度统一。

二、坚持依法监督与大力支持相结合,助力经济发展提质增效

常委会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用“高质量”标定监督方向,精选议题、精准监督、持续发力;同时,又与政府同向同力,在工作中大力支持,全力推动我市经济高质量转型发展。

展。

加强对经济运行的监督。常委会高度关注全市经济运行情况,听取审议了“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上半年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围绕稳预期、调结构、惠民生等提出审议意见,促进“十三五”规划顺利实施和当年发展任务按期完成;听取了农林文旅康融合发展情况的报告,从规划引领、精准定位、改革创新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推动我市打造了全省农林文旅康产业融合发展的“高平片区”;视察调研重点工程和转型项目并听取进展情况报告,推动市政府以项目为载体,强力拉动经济,促进了我市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更加稳固,发展空间持续拓展。

加强对营商环境的监督。常委会听取了开发区推进情况的报告,强调要创新体制机制、大力招商引资、推进基础设施,助力开发区“三化三制”改革深入推进,让转型发展更具活力;开展了“放管服效”改革专题调研,围绕流程再造、资料再减、时限再压提出意见建议,助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再提速,以函代证、帮办代办的“店小二”服务让营商环境更加宽松;开展了民营经济发展专题调研,督促政府出台支持民营经济发展“33 条”、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清偿企业账款,实实在在为民营企业纾难解困,激发了民营企业创新创业热情,让经济增长的动能更加强劲。

加强对财政资金的监督。财政是高质量

发展的基石。常委会听取审议了财政决算、预算执行、预算调整、审计及整改情况等报告，依法审查批准了财政决算和预算调整，支持预算调整资金向重大建设项目、重点民生实事倾斜。创新预算审查机制，高标准建成了市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平台，为逐步实现支出预算和政策的全口径审查和全过程监督奠定了基础。建立了市政府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强化了国有资产管理的制度保障。

三、坚持脱贫攻坚与民生创赞相结合，助推民生福祉持续改善

脱贫攻坚是硬任务，事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实现。常委会不因我市贫困面小而有丝毫懈怠，连续三年听取脱贫攻坚工作情况的报告，围绕对象精准、对策精准进行监督，紧盯省市巡视督导反馈问题的整改，助推年度目标任务圆满完成。民生福祉是硬需求，事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常委会围绕生态环境、城乡建设、教育和食品安全进行监督，推动环境更优美，城乡更宜居，生活更有幸福感和获得感。

助力守护环境高颜值。环境就是民生，青山就是美丽，蓝天也是幸福。常委会坚持把污染防治作为监督重点，打出监督“组合拳”，努力守护高平的蓝天、碧水、净土。听取审议了污染防治工作情况的报告、2019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并进行满意度测评，检查了《大气污染防治

法》实施情况，配合“晋城环保行”记者团检查采访，跟踪审议意见落实情况，支持和推动市政府大力实施“五大行动、三年攻坚”，强化综合治理论和网格监管，促进我市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大气改善率全省第四，丹河水质改善累计获奖补资金3300万元。

助力建设宜居新家园。常委会坚持把提升城市品质、改善人居环境列为重要议题，听取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市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组织代表视察城市重点工程，推动了老城区改造、新建路改造等“里子”工程的铺开和建成，促进了城市管理的精细化。人行道、背街小巷的铺装改造，建设路过街天桥的修建，使步行更加安全舒适；市政管线入地、隔离栏取消，使城市更加清新亮丽；机关、学校、酒店等门前的隔离栏和绿化带的取直改造，使出行更加通畅便捷。听取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情况报告，跟踪督促推动垃圾治理、污水治理、厕所革命、供水、供暖、供气等“5+3+N”行动，农村人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涌现出永禄庙儿沟、南城梨园、东城果则沟等省级示范村；开展道路交通建设专题视察调研，推动“四好农村路”、“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建设，让交通出行更加方便快捷。

助力人民生活高品质。紧盯教育这个民生大计，听取审议了全市基础教育工作情况的报告，提出整合教育资源、推进项目建设、深化教育改革的审议意见。市政府认真落实

审议意见,实施东方红小学与红旗小学整合办学,有效盘活了资源;新建改建5所幼儿园和2所“九年一贯制”学校,成为“十三五”以来新建学校最多、财政投入最多的一年。紧盯安全这个底线,听取了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平台建设情况的报告、安全生产情况的报告并提出意见建议,推动了市政府进一步加大监管力度,持续守护舌尖上的安全,努力营造安全稳定的发展环境。紧盯民生实事的落实,常委会听取了八件民生实事落实情况的报告,开展了视察调研,跟踪监督办理进度,推动解决了一批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使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实在、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四、坚持普法宣传与法律监督相结合,大力推进法治高平建设

常委会贯彻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大力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加强法律监督工作,全力推进法治高平建设,更好发挥了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

加强法治宣传。积极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开展了“七五”普法中期实施情况调研,督促政府落实普法责任,凝聚工作合力,切实提高普法实效。开展12·4国家宪法日活动,落实宪法宣誓制度,推动宪法精神深入人心。配合省、晋城市人大开展了《山西省行政执法条例》《晋城市村庄规划建设管理条例》等5部法律法规草案的立法调研、意见征求和宣传贯彻工作。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

法治建设、扫黑除恶等工作中的宣传、引领和示范作用,引导形成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保障法律实施。以推进法律正确实施为己任,充分发挥执法检查“法律巡视”利剑作用,检查《治安管理处罚法》《大气污染防治法》贯彻实施情况,协助省、晋城市人大开展《水污染防治法》《可再生能源法》等5部法律法规的执法检查,指出存在问题9个,提出意见建议6条,并跟踪落实整改情况,推动相关法律法规在我市正确有效施行。对“一府两院”报备的2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审查,确保了文件的合法性。

推进公正司法。常委会听取审议了市政府“扫黑除恶”工作情况的报告、市法院刑事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市检察院公诉工作情况的报告,提出强化宣传发动、深挖排查线索、保持高压态势的审议意见,推动专项斗争打出气势、打出声威。新任命人民陪审员84名,保障公民依法参加审判活动。热情接待群众来信来访,全年共受理45件90人次,督促解决问题,着力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五、坚持服务保障与管理激励相结合,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

人大代表是人民代表大会的主体,是做好人大工作的力量源泉。常委会竭诚为代表履职提供服务保障,加强考核激励,督办代表建议,代表的主体作用得到进一步发挥。

强化服务保障。按照“全覆盖、制度化、常活动”和有场地、标牌、设施等“六有”标准，建成 16 个人大代表联络站，开通了联系服务群众的“直通车”。在革命圣地遵义举办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开展“向申纪兰学习、做人民好代表”活动，接受红色文化熏陶，对标对表先进典型，夯实理想信念根基，代表身份意识明显增强。依托代表小组举办专题学习 32 场，订阅人民代表报 206 份，赠阅各级人大杂志、公报 1048 份，代表履职能力得到显著提升。落实代表小组活动经费，为每个小组下拨经费 1.5 万元，出台代表履职补贴办法，为 46 名无固定收入代表发放了履职补贴，使代表小组和代表履职得到经费保障。

强化履职管理。严格执行代表履职量化登记办法，对代表参加调研、提交建议、小组活动进行积分登记，开展向选民述职活动，增强了代表履职的责任感。严格落实代表接待日制度，书记、市长等处级领导代表带头，全年有 188 名四级人大代表进站接待人民群众 193 人，收到建议意见 158 件，办理急事难事 60 余件。17 个代表小组围绕人居环境整治、脱贫攻坚、污染防治等开展专题活动，提出意见建议。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 20 人次，参与视察调研和执法检查 30 人次，参加各有关单位举办的座谈会、法院庭审以及法检司法开放日等活动 160 余人次，代表参政知政渠道进一步拓宽。省人大常委会“三晋人大代表采风行”深度采访报道了毕腊英和

李起翠两位代表的先进事迹，展示了我市人大代表的风采。

强化建议督办。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书记、市长亲自过问、亲自协调、亲自解决办理过程中的问题。常委会加大督办力度，在办成上用力，以群众最不满意和群众最能受益的“两最”建议为切入点，确定了 10 件重点建议，由主任、副主任领衔督办，分管副市长领办。为避免代表“被满意”，召开了 10 余场承办单位和代表见面会，对办理情况面对面评议；召开了专题调研会，在全体代表中开展满意度测评，进行背对背评议；在常委会上听取审议了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进行专题评议。由于领导重视、部门努力、督办有力，301 件代表建议全部办结，为近年来办理质量最好的一年。特别是代表提了多年、多年没有解决的米山至北诗快速路、西南庄路口拓宽、乡村公交全覆盖、208 国道改线、优化学校布局等一大批事关民生福祉的“出行难”“上学难”等“痛点”“堵点”问题得到解决或正在解决，进一步激发了代表履职热情。我们的经验做法也在《山西人大》杂志刊发，得到了省人大的肯定。

六、坚持完善制度与提高素质相结合，不断提升履职能力水平

加强自身建设是做好人大工作的重要保障。常委会始终把自身建设放在重要位置，健全完善工作机制，全面提高综合素质，

不断提升了常委会的履职能力和水平。完善工作机制。健全和完善了常委会工作制度和运行机制,进一步修订完善各委室工作职责、机关管理、财务管理等一系列制度,推进各项工作规范化。健全完善党建工作制度,制定了主体责任清单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圆满完成机关支部换届,严肃认真开展党内政治生活,不断夯实干部队伍履职尽责的思想基础。

狠抓作风建设。扎实开展“改革创新、奋发有为”大讨论,推动党员干部进一步解放思想、创新思维、担当作为。扎实开展警示教育月活动,组织学习党纪党规和相关典型案例,开展集体约谈、谈心谈话,推动常委会机关廉洁自律、风清气正。积极转变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坚持领导干部带头,深入包联贫困村、贫困户和重点项目,开展视察调研、联系指导、走访慰问,协调解决了一些困难和问题。

强化能力提升。坚持会前学法、党组会议学习、机关集中学习,利用“学习强国”、干部在线学习等平台,参加晋城市人大组织的学习培训,学理论、学业务、学法律,使人大干部不断适应新形势、符合新要求。注重人大工作和制度宣传,采写各类宣传信息稿件 950 余条,向省市人大报送纪念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 40 周年征文 24 篇,撰写各类理论文章、调研报告 13 篇。指导乡镇人大规范召开人代会、加强主席团建设,组织乡镇人

大干部培训,全市人大工作整体水平进一步提高。

各位代表,新年伊始,一场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悄然肆虐神州大地。疫情发生以来,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决策部署,主任、副主任围绕疫情防控、复工复产深入防疫一线、企业农村进行督促指导;及时发出《致全市各级人大代表的公开信》,呼吁代表立足岗位抗击疫情、做出贡献。全市各级人大代表积极响应常委会的倡议,牢记身份、提高站位、发挥作用,或慷慨解囊、捐款捐物,或奋战一线、全力战“疫”,彰显了新时代人大代表的担当与作为。我们每一位代表都用实际行动守护了深爱的人民、深爱的家园、深爱的高平,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实现零确诊零感染贡献了自己的力量。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常委会工作取得的成绩,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市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一府一委两院”密切配合的结果,是全体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工作人员共同努力的结果,是市政协、社会各界和全市人民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清醒地认识到,常委会的工作与党的要求和人民期望还

有一些差距,主要是监督的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监督的实效有待进一步提高,服务保障代表履职的水平需要进一步提升,常委会自身建设需要进一步强化。所有这些,我们将在今后工作中予以改进。

2020 年的主要任务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实现之年。做好今年常委会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中共高平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三篇光辉文献”精神、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重要思想,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按照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的总体思路和要求、晋城市委“五个三”战略部署,紧扣我市“六创赶考、三年答卷”发展思路,依法履行监督权、决定权和任免权,为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夺取新时代美丽高平高质量转型发展新胜利、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贡献人大力量。

一、突出政治统领,在履行法定职权上展现新作为

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人大工作,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

终坚持和自觉接受市委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及时传达、迅速贯彻市委的重要会议和重大决策,及时请示、主动报告人大工作的重大问题和重要事项。紧紧围绕市委决策和全市大局谋划人大工作、履行法定职权,抓住事关改革发展稳定、民生保障改善、民主法治建设的重大问题,依法作出决议决定;坚持党管干部与依法任免有机统一,严格按照任免程序做好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任免工作,加强被任命人员的任后监督,确保市委的主张得到迅速响应、市委的号召得到坚决贯彻、市委的意图得到圆满实现。

二、突出监督重点,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上续写新篇章

紧紧围绕“六创赶考、三年答卷”工作思路,盯住政府“十方面重点工作”,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综合运用多种监督方式,加大监督力度,增强监督实效,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续写新的篇章。

着力推动经济发展。坚持新发展理念,贯彻“四为”要求,推动建立现代经济体系。听取审议预算、决算、审计及整改、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报告,跟踪落实审议意见,促进财政资金规范运行。听取审议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开发区推进情况的报告,视察调研招商引资、项目建设、能源革命综合改革、县域集成改革、民营经济配套改革等工作,助力我市经济高质量转型发展。推进预算联网监督平台建设,提升预算审查监督的针对性

和时效性,做到“资金流到哪里,监督就跟到哪里”。加强对政府重大投资项目的监督,稳步推进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着力推动民生改善。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抓住群众最不满意、最能受益的事情实施监督。听取审议“大县城”建设推进情况的报告,年度报告全市环境状况 and 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督促检查第三热源厂建设、建筑工地扬尘治理情况,助力城乡融合发展,推动环境持续改善;听取农业产业集群发展、农村集体产权制度和“四块地”改革情况等报告,跟踪监督脱贫攻坚、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促进农业基础打得更牢、短板补得更实;听取和审议城乡低保、传染病防治、民生实事办理等工作报告,视察调研融媒体中心建设,监督支持政府多谋民生之利、多解民生之忧、多兴民生之举,让全面小康的成色更足、质量更高。

着力推动依法治市。坚持把推动宪法法律有效实施作为全面依法治市的重要抓手,推动法治环境再提质。听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推动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巩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维护社会安定、群众安宁。加强对群众关切的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的监督,听取法院民事审判工作、检察院法律监督工作的情况报告,推动“一府一委两院”依法行政、依法监察、公正司法。认真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

切实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加大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的督办力度,妥善解决群众的合法合理诉求。

三、突出服务保障,在发挥代表作用上实现新提升

坚持把代表工作作为基础性工作来抓,加强阵地建设,强化履职活动,加强建议督办,不断激发代表履职热情,更好发挥代表主体作用。

完善阵地建设。提升代表联络站建设,完善工作制度和运行机制,真正使其成为畅达民意的“中转站”,联系群众的“服务站”。建立人大工作群、代表小组群、代表联系选民群,实现人大、代表、选民密切联系“全天候”。加强代表履职培训,不断提高代表的履职能力和水平。强化代表履职管理,量化登记、述职评议,激发代表履职热情。

搭好履职平台。引深“向申纪兰学习、做人民好代表”活动,增强代表履职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全面落实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选民的“双联”制度,定期进站接待人民群众。认真搞好代表小组活动,精选主题视察调研,不断拓宽闭会期间发挥代表作用的途径和方式。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参与视察调研,持续扩大代表参与常委会工作的深度和广度。

强化建议督办。引导代表提高建议质量,增强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为办好代表建议奠定基础。进一步完善代表建议督办机

制，高度关注代表聚焦度高的建议强化督办，做到人民群众的期盼就是我们督办的重点；高度关注跨年度建议的办理，做到跟踪督办、持续督办、促进办成；高度关注代表不满意的建议办理，对有条件办但办不成的建议，要退回再办理和再再办理，以实实在在的“办成率”提升代表和群众的“满意率”。

四、突出担当作为，在加强自身建设上彰显新成效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持续开展人大干部履职培训，充实知识储备，提升履职能力。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纠正“四风”，改进文风会风。深入贯彻群众路线，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畅

通民情民意表达和反映渠道。坚持求真务实，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号准人民群众脉搏，集中人民群众智慧，提升人大工作效能。抓好干部管理监督，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人大干部队伍。密切与乡镇人大的沟通联系指导，提升全市人大工作整体水平。

各位代表，推动高质量发展重任在肩，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催人奋进。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高平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紧紧依靠人民群众，充分发挥代表作用，真抓实干、担当进取，凝心聚力、笃定前行，为夺取新时代美丽高平高质量转型发展新胜利，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日程

(草 案)

4月16日(星期四)

上午:

举行第一次全体会议

1. 宣布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开幕;

2. 听取高平市人民政府市长原健所作的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3. 听取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志刚所作的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4. 听取高平市人民法院院长史国安所作的市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5. 听取高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申中华所作的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6. 通过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选举办法;

7. 宣读代表提交议案截止时间的决定。

下午:

分团审议讨论及听取汇报

1. 各代表团审议讨论政府、计划、财政三个报告;

2. 酝酿候选人名单草案;

3. 听取各代表团对政府、计划、财政三个报告审议讨论情况的汇报(书面)。

4月17日(星期五)

上午:

分团审议讨论及听取汇报

1. 各代表团审议讨论人大、法院、检察院三个报告;

2. 酝酿候选人名单草案;

3. 听取各代表团对人大、法院、检察院三个报告审议讨论情况的汇报(书面);

4. 听取各代表团对候选人名单草案酝酿情况的汇报(书面)。

下午:

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

1. 通过总监票人、监票人、总计票人名

单,宣读计票人名单;

2. 补选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3. 举行向宪法宣誓仪式。

下午:

举行第三次全体会议

1. 听取议案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议案审查情况的报告(书面)。

2. 通过六个报告的决议:

(1)关于高平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关于高平市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

会发展计划的决议;

(3)关于高平市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0 年财政预算的决议;

(4)关于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5)关于高平市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6)关于高平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3. 市委书记胡晓刚同志讲话。

4. 宣布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闭幕。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大会秘书处组织机构 组成人员名单

(2020年4月13日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过)

为了确保大会顺利召开,经市委研究,决定成立筹备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 组 长:高俊霞 市委副书记
- 副组长:张志忠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 王晓辉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 李石刚 市政协副主席
- 成 员:胡丽娜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任
- 张 涛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
- 申 飞 市政协秘书长
- 张建明 市委办公室常务副主任
- 杜祥林 市人大法制委主任委员、市人大常委会监察与司法工作委员会主任
- 冯忠孝 市政协提案委员会主任
- 石庆胜 市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
- 杨振洲 市纪委副书记、市监委副主任
- 和建国 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 崔文波 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局长
- 杨电新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 杨 鹏 市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 牛树青 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

各乡镇(街道)党(工)委书记

领导小组下设九个工作组,组成人员如下:

一、会务组

组 长:胡丽娜_(女) 申 飞

副组长:张建明 郭建功 王进文 邢 钰 孟向东 肖永义 宋 晶_(女) 申慧峰
吴柯苇_(女) 巩旭勇

各乡镇(街道)人大主席(联络组组长),公安局、法院、检察院等单位分会场负责人

二、组织组

组 长:石庆胜 王 芳_(女)

副组长:边 晶_(女) 宋 晶_(女) 常伶俐

三、纪律组

组 长:杨振洲

副组长:常永贵 张华荣 苏新仁

四、资料组

组 长:张 涛

副组长:王保兴 焦江华 李 科 赵庆国 吴 蕾

五、议案提案组

组 长:杜祥林 冯忠孝

副组长:石 昊 申建科 王建广 靳丹青_(女) 许素梅_(女) 陈 敏_(女) 李 婷_(女)

六、后勤组

组 长:杨 鹏

副组长:王双义 宋 晶_(女) 张 斌 焦向军 邢 武

七、医疗卫生防疫组

组 长:崔文波 杨电新

副组长:薛毅君 李 军 李金钟 王陆儿

八、宣传及视频保障组

组 长:和建国

副组长:姬积亮 袁麦林 申小锋 张立新 周 波 桂 斌

九、安全保卫组

组 长：牛树青

副组长：崔文龙 杜祥林 李振祥 关国清 闫文保 成剑波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草 案)

主席团：(38人,以姓名笔画为序)

王双义 王永顺 王志红 王保兴 石庆胜 石普生 申国义 田永屯
边 晶_(女) 邢成玉 毕腊英_(女) 朱 琳_(女) 朱彩琴_(女) 杜祥林 李 科 李素仙_(女)
李起翠_(女) 李晋奎 李晋楚 李培安 张 沁 张志刚 张志忠 张国富
张晋文 张雪梅_(女) 陈 浩 胡丽娜_(女) 胡晓刚 郜 鹏 郜红宁 袁 萍_(女)
原 健 高俊霞_(女) 姬积亮 常永贵 焦华军 霍晋斌

秘书长：张志忠(兼) 王晓辉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名单

(草 案)

胡晓刚 张志刚 原 健 高俊霞_(女) 张志忠 李晋奎 张雪梅_(女) 石普生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主席团执行主席分组名单

(草 案)

第一次全体会议:4月16日上午

胡晓刚 张志刚 原 健 李培安 高俊霞_(女) 张志忠 李晋奎 张雪梅_(女)
石普生 胡丽娜_(女)

主持人:张志刚

第二次全体会议:4月17日下午

胡晓刚 张志刚 原 健 李培安 高俊霞_(女) 张志忠 李晋奎 张雪梅_(女)
石普生 胡丽娜_(女)

主持人:张志刚

第三次全体会议:4月17日下午

胡晓刚 张志刚 原 健 李培安 高俊霞_(女) 张志忠 李晋奎 张雪梅_(女)
石普生 胡丽娜_(女)

主持人:张志刚

主席台就座人员名单

(草 案)

(41人)

一、市委(11名)

胡晓刚 原 健 高俊霞_(女) 霍晋斌 郜红宁 张晋文 张 沁 李晋楚
焦华军 李素仙_(女) 王志红

二、市人大常委会(6名)

张志刚 张志忠 李晋奎 张雪梅_(女) 石普生 胡丽娜_(女)

三、市人民政府(5名)

陈占光 王晓辉 许宏建 杨积才 张 涛

四、市政协(6名)

李培安 李石刚 许永忠 王国文 孙夏芳_(女) 宋和平

五、市人民法院(1名)

史国安

六、市人民检察院(1名)

申中华

七、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2名)

吉敦云 郑威剑

八、市综合中专(4名)

牛惠军 申青山 赵海青 张玉凤_(女)

九、市人武部(1名)

杨亚平

十、市五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2名)

郭英文 赵希先_(女)

十一、市六届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1名)

吴敏晓

十二、市六届政协原副主席(1名)

窦长平_(女)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副秘书长名单

(草 案)

胡丽娜_(女) 张建明 张 涛 石庆胜 崔文波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名单

(草 案)

主任委员：李晋奎

副主任委员：张晋文

委 员：(以姓名笔画为序)

杜祥林 杨电新 张 涛 赵静谱 段晓军 梁永亮
谢先荣 靳建军 魏志宏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列席人员名单

(2020年4月13日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过)

(共196人,不含政协委员224名)

一、在高晋城市七届人大代表(25人)

王夏 王焕_(女) 王国文 朱梦现_(女) 朱喜萍_(女) 乔增堂 刘冬梅_(女) 刘锦锋
米文生 孙海燕_(女) 李星 李卫东_(女) 李书平_(女) 李建华_(女) 李俞霖_(女) 张琴_(女)
陈建鹏 陈洪文 陈素琴_(女) 陈瑞强 和建国 段晓媛_(女) 皇甫芳_(女) 郭艳平_(女)
郭焕民

二、不是代表的市领导(7人)

王晓辉(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许宏建(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牛惠军(市中等专业学校校长)
申青山(市中等专业学校副校长)
赵海青(市中等专业学校副校长)
张玉凤(市中等专业学校副校长)
杨亚平(市人民武装部政委)

三、原处级领导(30人)

邱西国 焦民甦 宋得旺 张正一 王仁德 李根苗 杜德才 李安国
姬志胜 申启忠 韦道新 李向泽 孙迎喜 常全喜 赵书珍_(女) 杨锁明
廖沁平_(女) 郭来根 王龙立 牛新洲 马长发 祁金富 董天贵 米东明

毕明甫 梁晋高 王广平 杨红保 张柳青 段海祥

四、市政府工作部门负责人(14人)

李福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毕小平(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李白旦(市城市管理局局长)

姬国强(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冯乐堆(市林业局局长)

史晓波(市文化和旅游局党组书记)

崔文波(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局长)

赵志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

孟书文(市应急管理局局长)

张朝辉(市审计局局长)

庞文庆(市统计局局长)

孟向东(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局长)

崔文龙(市信访局局长)

郭勇虎(市能源局局长)

五、市纪委副书记、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1人)

杨振洲

六、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3人)

王宝珠 王建广 吴玲义

七、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2人)

靳丹青(女) 郭路明

八、市委所属部门负责人(17人)

张建明(市委办公室常务副主任)

焦江华(市委办公室副主任)

冯克利(市委办公室副主任)

石 昊(市委办公室副主任)

王进文(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兼)、老干部局局长)

韩 旭(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党建办主任(兼))

赵志敏(市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
邢震伟(市委政法委副书记(兼)、市综治办主任)
张松涛(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贾晓敏(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书记)
李锦霞(市委巡察工作办公室主任)
冯俊丽(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李 强(市委对外宣传办公室(市政府新闻办公室)副主任)
王 鹏(市党员教育中心主任)
秦皓宇(市委党史研究室(市地方志研究室)主任)
郜书宁(市委党校常务副校长)
杨 鹏(市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九、市人民团体负责人(3人)

邢 斐(共青团高平市委书记)
闫兰平(市残疾人联合会理事长)
王百灵(市文学艺术工作者联合会主席)

十、市政府所属部门负责人(33人)

申建科(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陈雪波(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赵庆国(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郭建功(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周 波(市政府信息中心主任)
牛 芳(市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
王晚生(市粮油管理中心主任)
王进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主任)
王广文(市技工学校校长)
申书灵(市城乡规划服务中心副主任)
吉 浩(市扶贫开发中心主任)
张立新(市融媒体中心主任)
李德文(市文物保护中心主任)

李晓峰(市城市环境卫生管理中心副主任)
赵榆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副主任)
常 春(市农业综合开发局局长)
闫晨光(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农机局)副主任(副局长))
张小军(市畜牧兽医局局长)
肖志峰(市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副主任)
程广文(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理事主任)
张天苟(市二轻企业总公司经理)
李树伟(市外贸企业服务中心副主任)
张泽文(市商业企业服务中心主任)
申银柔(市物资企业总公司党组书记)
郭树林(市物资企业总公司经理)
杨建新(市工业企业服务中心副主任)
冯向军(市投资促进中心主任)
史晓黎(市文化活动中心主任)
邢宏伟(市金融工作办公室主任)
梁丑仁(市公共事业建设局局长)
牛俊霞(市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副主任)
李 斌(市旅游开发服务中心副主任)
郝晓东(市煤炭生产管理中心副主任)

十一、文教卫生单位负责人(6人)

吴光健(市第一中学校校长)
尚晚生(市第二中学校校长)
栗素英(高平一中实验学校副校长)
李金钟(市中医医院院长)
毕志宇(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妇女儿童医院)主任(院长))
王陆儿(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

十二、不是六届人大代表的乡镇(街道)党政负责人(12人)

赵栋庭(南城街街道党工委书记)

王 路(北城街街道党工委书记)
秦会亭(北诗镇党委书记)
吴绪鹏(石末乡党委书记)
郜 剑(南城街街道办事处主任)
董俊光(北城街街道办事处主任)
杜小林(三甲镇镇长)
王 晓(神农镇镇长)
李琳鹏(北诗镇镇长)
牛志芳(石末乡乡长)
司向荣(原村乡乡长)
袁宇海(野川镇镇长)

十三、市管企业负责人(11人)

何建文(山西科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山西高平科兴龙顶山煤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琚永清(山西高平科兴前和煤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靳慧广(山西高平科兴游仙山煤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李国才(山西高平科兴云泉煤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赵海明(山西高平科兴米山煤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贺建红(山西高平科兴平泉煤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牛永忠(山西高平科兴龙马煤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宋志荣(山西高平科兴赵庄煤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张文忠(山西高平神农炎帝农耕文化园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赵海庆(山西高平神农炎帝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赵向荣(山西晋宝绿珍餐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十四、驻高单位负责人(32人)

秦 金(市税务局局长)
邢 武(市供电公司经理)
姚建军(市煤运公司经理)
王二靠(市邮政公司经理)

祁玺斌(市电信公司经理)
桂 斌(市移动公司经理)
王 虎(市联通公司经理)
常志国(山西高平国家粮食储备库主任)
王守军(市烟草局局长)
孙毅宏(市石油公司经理)
贾文伟(市新华书店经理)
杜建华(市气象局局长)
李志国(市银监办主任)
韩 斌(市人民银行行长)
郭永鲜(市工商银行行长)
窦志勇(市农业银行行长)
甄剑锋(市建设银行行长)
张志强(市中国银行行长)
米玉仙(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高平市支行行长)
朱建军(市交通银行行长)
杨革红(山西高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远斌(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平支公司经理)
王小波(中国人寿保险高平公司经理)
冯建文(长平煤业董事长、总经理)
苏高峰(宏圣可建经理)
郑 斌(伯方煤矿矿长)
尚志红(望云煤矿矿长)
郭朋星(唐安煤矿矿长)
王盖克(东峰煤矿矿长)
和勇中(兰花通宝煤业董事长)
晁建军(兰花百盛煤业董事长)
张世凯(丹峰化工董事长、总经理)

十五、出席市政协六届五次会议的全体委员(224人)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选举办法

(草 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等有关规定,制定本次会议选举办法。

第一条 本次会议的选举,由大会主席团主持。

第二条 本次会议补选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 1 人,委员 2 人。

第三条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候选人、委员候选人,由大会主席团提出。

第四条 主席团将提名的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候选人和委员候选人提交代表酝酿、讨论后,分别确定正式候选人,进行等额选举。

第五条 投票前,由主席团组织正式候选人在大会全体会议上与代表见面。

第六条 本次会议的选举,实行一次提名、分团投票、分团计票、统一汇总的方式

进行。

第七条 本次会议的选举,采用无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

第八条 代表对选票上的候选人,可以投赞成票、反对票或者弃权,也可以另选他人。对所列候选人赞成的,在该候选人姓名右方的空格内画“○”;反对的,在该候选人姓名右方的空格内画“×”;如另选他人,在选票“另选人姓名”的空格内写上另选人的姓名,并在其姓名右方的空格内画“○”;弃权的,不画任何符号,且不能再另选他人。

填写选票一律用黑色中性笔或碳素笔,符号要画准确,字迹要写清楚。不按本办法的规定画符号的,或姓名、符号辨别不清的,为该候选人或另选人的无效票。

第九条 主会场和分会场均设秘密写票处。

第十条 大会进行选举时,设总监票人 1 名,监票人 26 名;总计票人 1 名、计票人

35 名。

总监票人、总计票人由主席团从代表中提名,监票人由各代表团从代表中推选。上述人员由主席团提交人民代表大会全体会议通过。计票人由大会秘书处指定。是所职务候选人的,不得担任总监票人、监票人、总计票人、计票人。

总监票人、监票人和总计票人在主席团领导下,对主会场和分会场发票、投票、计票工作进行监督。选举工作人员由大会秘书处指定。

第十一条 主会场和分会场共设票箱 13 个,主会场设 2 个,分会场各设 1 个,主会场和分会场的代表分别到指定的票箱投票,不设流动票箱,不能委托投票。投票时,总监票人、监票人和总计票人、计票人分别在各会场先投票,随后主席团成员和其他代表分

别在各会场依次投票。

第十二条 选举投票结束后,当场打开票箱,清点选票,收回的选票等于或少于发出的选票,选举有效;多于发出的选票,选举无效,应重新进行选举。

每张选票,所选人数等于或少于应选人数的为有效票,多于应选人数的为无效票。

候选人获得赞成票超过应到代表半数的,始得当选。

第十三条 计票完毕,由总监票人向大会主席团报告选举结果,确认选举是否有效,由大会执行主席向大会宣布当选结果,并由大会主席团发布公告。

第十四条 本选举办法由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全体会议通过后施行。如有未尽事宜,由大会主席团决定。